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青岛市科技馆的（青岛市科技馆 2024 年度固定展品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人型舞蹈机器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青岛五叠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540.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0.3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2. AI象棋机器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商汤数字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38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0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
3. 人工智能发展史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青岛五叠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540.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0.3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
4. 书法机器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青岛五叠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540.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0.3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
5. 模仿大师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杭州赫瓦机器人技术开发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1人，营业收入为18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
6. 智能分拣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青岛创想机器人制造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6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青岛五叠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(盖章):

日期: 2024年10月18日



注: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